

消除烟草制品非法贸易议定书 缔约方会议 FCTC/MOP3(17) 2024年2月14日

第三届会议(续会) 2024年2月12-15日,巴拿马巴拿马城

决定

FCTC/MOP3(17) 改进《议定书》的报告制度

议定书缔约方会议,

忆及《消除烟草制品非法贸易议定书》第 32.1 条规定"各缔约方应定期通过公约秘书处向议定书缔约方会议提交实施本议定书的情况报告";

还忆及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在 FCTC/MOP1(10)号决定中设立了《议定书》之下的报告安排:

注意到文件 FCTC/MOP/3/7 介绍了从《议定书》之下报告和信息共享安排获得的初步经验,并载有在主席团指导下为改进《议定书》的报告制度而编写的一份提案;

还注意到文件 FCTC/MOP/3/4 介绍了在实施《议定书》方面的全球进展情况,

- 1. **欢迎**文件 FCTC/MOP/3/7 的附件 2 所载经过修订的拟议《议定书》报告文书;
- 2. 要求公约秘书处:
 - (a) 开发一个新的在线报告平台,包括纳入经过修订的报告文书和使平台尽可能方便用户使用的功能,并与缔约方一起进行对平台进行测试,以便可以从下一个报告周期开始使用;
 - (b) 请各缔约方在公约秘书处宣布的期限内完成并提交其实施报告;
 - (c) 继续审查与烟草制品非法贸易有关的外部官方数据来源,以探讨这些数据如何最大限度地为评估缔约方在实施《议定书》方面的全球进展情况提供参考并向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提供资料来源和方法图:

(d) 继续努力进一步简化报告文书,同时考虑到收集有意义的信息问题,包括关于全球信息共享归口单位的信息。

(2024年2月14日, 第四次全体会议)

= = =